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4-069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1号），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117,924,52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6.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749,999,998.0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7,367,708.7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42,632,289.33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3月25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4)00021号《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 2024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募集资金金额（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749,999,998.08
减：扣除的发行费用	7,367,708.7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42,632,289.3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0
加：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037,217.51
其中：本期发生	1,037,217.51
应结余募集资金金额	743,669,506.8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注1）	745,037,215.61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59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55,037,215.61
差异（注2）	-1,367,708.77

注：1、实际结余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590,000,000.00元。

2、差异主要系报告期末需减去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尚未置换的金额1,707,331.41元及加回以募集资金已支付的保荐承销费用中可以进行抵扣的进项税额339,622.64元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2024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

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745,037,215.61元，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32050159403600004082	4,204,175.82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0169230000003602	100,452,458.33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25917645910001	50,380,581.46
小计			155,037,215.61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结算账户	银行账号	金额（元）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32050259403600000059	40,000,000.00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0169260000003691	140,000,000.00
		0169290000003699	110,000,000.00
		0169200000003707	110,000,000.00
		0169270000003723	140,000,000.00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2591764597900018	25,000,000.00
		12591764597900021	10,000,000.00
		12591764597900035	15,000,000.00
小计			590,000,000.00
合计			745,037,215.61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03.72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59,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金额（万元）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定期存款	保本型	2024年4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1.95%	2,500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952期	固定利率型	2024年6月28日	票面期限2年（2025年6月28日前转让）	2.15%	1,000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952期	固定利率型	2024年6月28日	票面期限2年（2025年6月28日前转让）	2.15%	1,50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1.25%-3.0%	4,000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22期74号3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5月29日	2024年7月1日	1.55%或3.00%	11,000
		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79期1年	保本型	2024年5月23日	2025年5月23日	2%	14,000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年第23期67 号3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6 月5日	2024年7月8 日	1.55%或 3.00%	11,000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年第26期77 号3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6 月27日	2024年7月 30日	1.55%或 3.00%	14,000
合计						59,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超募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0	0	0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核心原料药及高端医药中间体共性生产平台建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0	0	0	2026年3月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263.23	4,263.23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263.23	74,263.23	0	0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项目”处于项目前期准备阶段，“核心原料药及高端医药中间体共性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处于工程规划及论证阶段，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15,000万元增加至不超过65,000万，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